

教學課題

公共衛生政策：社區治療令

相關概念 / 名詞

- 公共衛生（《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單元五分冊→基本概念）
- 非傳染病（《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單元五分冊→基本概念）
- 疾病預防（《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單元五分冊→基本概念）
- 疾病診斷與治療（《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單元五分冊→基本概念）
- 健康促進（《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單元五分冊→基本概念）
- 精神病（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資源→相關概念→新高中通識）

建議探究重點

- 甚麼是「社區治療令」？近期香港發生甚麼事件而令社會多了關注涉及「社區治療令」的議題？
- 有建議認為政府應配合社區健康服務的需求及國際趨勢而制定「社區治療令」。你是否同意該項建議？試從資源分配、病人權利、社區支援等方面加以考慮。
- 近年本港精神科服務的需求情況如何？政府和醫管局又可以怎樣回應這些需求？試從額外資源投放、加強人手等方面加以說明。
- 如果政府準備向市民加強宣傳注意精神健康的重要，你會提出甚麼宣傳策略以供政府考慮？

《資源套》提供的建議探究例子（《資源套》第 63 頁）

-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對健康的定義：「健康不僅為疾病或羸弱之消除，而係體格，精神與社會之完全健康狀態。」若個人生活模式導致身體健康受損、精神萎靡，甚至因這些個人行為而增加公共醫療體系的負擔，令社會為此而付出代價，那就需要提升至公共衛生的層次來討論，促使大眾更加關注及重視其個人生活模式，並可進而探究個人與集體在推動公共衛生方面所擔當的角色及其責任。

相關新聞 / 個案 / 數據 / 評論 / 圖片

- 〈精神科覆診見醫生 8 分鐘倡增人手 4 年檢討報告公布 強制社區治療無定論〉（明報，2017 年 4 月 19 日）
- 〈委員會提 20 範疇建議 改善精神健康服務〉（am730，2017 年 4 月 19 日）
- 〈精神健康服務無指標乏資源〉（東方日報，2017 年 2 月 25 日）
- 〈精神科醫生「落街睇症」 助露宿者重拾人生〉（香港經濟日報，2017 年 2 月 23 日）
- 〈社區強制治療是利是弊？從服務使用者的經驗說起〉（明報，2017 年 2 月 22 日）
- 〈考慮引入社區治療令〉（信報財經新聞，2017 年 2 月 20 日）
- 〈搭一道橋 助街友回到醫療網〉（明報，2017 年 2 月 19 日）

- 〈葵盛東每座樓都有人 建精神病人社區/精神病人在社區〉(明報, 2017年2月19日)
- 〈社區治療令助精神病者穩定病情〉(蘋果日報, 2017年2月14日)
- 〈醫生倡立法強制治療〉(蘋果日報, 2017年2月12日)
- 〈重提「社區治療令」 立法強制精神病患者治療〉(香港01週報, 2016年7月31日)
- 〈精神病乃都市炸彈〉(香港商報, 2016年7月30日)
- 〈醫生倡引入社區治療令〉(蘋果日報, 2016年7月17日)
- 〈「強制社區治療」在澳洲〉(蘋果日報(台灣版), 2016年04月01日)
- 〈支援不足 融入社會有難度〉(東方日報, 2014年1月19日)
- 〈周一嶽：社區治療令須詳細研究〉(香港政府新聞公報, 2012年2月15日)

學與教素材 (直接相關或類近議題)

- 香港青少年飲用酒精飲品的情況
- 理解疾病的歷史

校內評估題目 (直接相關或類近議題)

- 「緩慢生活」運動 (CE51)

培訓課程 (直接相關或類近議題)

- 李嘉瑩醫生〈青少年飲用酒精飲品的相關研究及建議〉(通識教育科網上資源平台→公共衛生→培訓課程資料重溫→知識增益→2016/17 學年)

與本課題接近的或可供互相比較的探究例子

- 澳洲的「社區治療令」是一個具法律效力的指令，如精神病醫生認為病人可能需要接受精神治療，精神仲裁庭將舉行聆訊，決定病者是否需要接受強制性精神健康治療，例如藥物、治療、輔導、管理或復康服務。「社區治療令」的病人毋須留在醫院，可以居住在家中接受精神健康治療，為時一年。若病人沒有遵從某些治療指令，醫生及相關公務人員有權將病人帶回醫院。以下為參考舉隅：
 - 〈重提「社區治療令」立法 強制精神病患者治療〉(香港01週刊, 2016年7月21日)
 - Government of Western Australia Mental Health Commission 〈社區治療令〉(取自 <https://www.mhc.wa.gov.au/media/1338/community-treatment-order-chinese-2nd-draft.pdf>)
 - “Community Treatment Order” (NSW Mental Health Review Tribunal, 31 August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www.mhrt.nsw.gov.au/civil-patients/community-treatment-orders.html>)

- 在英國，監督社區治療的主診醫生會綜合考量患者的病歷及其他因素，當認為患者滿足社區治療的全部條件，並且取得精神衛生專家的書面同意後，即會作出社區治療令的決定，一般為期六個月，特殊情況下可以延長至一年。期間，如果主診醫生認為有必要，接受監督社區治療的患者可能需要再次入院接受治療。以下為參考舉隅：
 - 葉小琴、李筱永〈精神障礙患者社區強制醫療制度評析〉（《中國全科醫學》，18卷34期，2015年12月。取自 <http://www.chinagp.net/upFiles/download/2015112655948393.pdf>）

延伸參考資料

- “Community Treatment Order Services”, Canadian Mental Health Associ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toronto.cmha.ca/programs_services/community-treatment-order-services/#.WK_zbW997cs
- 〈精神病人社區康復的中國實踐〉，《鳳凰週刊》，2015年第30期。取自 <http://www.szfhw.com/a/news/2015/1107/688.html>
- 林樹強〈社區治療令〉，《崇真社會服務通訊》，第36期，2012年11月。取自 http://www.ttmssd.org/Org/Publication/201211Org_Pub.pdf
- 葉小琴、李筱永〈精神障礙患者社區強制醫療制度評析〉，《中國全科醫學》，18卷34期，2015年12月。取自 <http://www.chinagp.net/upFiles/download/2015112655948393.pdf>
- 黃旖翎、吳淑玲〈以社會工作者角度探討：精神疾病患者於醫療過程之人權與倫理議題〉，《社區發展季刊》第151期，2015年9月。取自 http://www.sfaa.gov.tw/SFAA/File/Attach/5161/File_167097.pdf
- 醫院管理局〈香港成年嚴重精神病患者個人化復康支援服務框架〉，取自醫管局網頁 https://www.ha.org.hk/upload/publication_42/517.pdf
- 青山醫院精神健康學院〈如何擁有精神健康和克服精神病患？〉，2016年。取自 http://www3.ha.org.hk/cph/imh/mhi/article_01_01_chi.asp
- 醫院管理局〈認識精神科疾病〉，2016年。取自 http://www21.ha.org.hk/smartpatient/tc/morediseases_conditions.html#64
- 香港改善精神病患者社區照顧專家小組〈香港精神健康政策改善建議書〉，2010年12月。取自 http://www.smilecentre.com.hk/newpdf/pdf_c.pdf
- 林順潮《香港醫療面面觀》，香港：博益出版集團有限公司，2003年。（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412.1391 4423）
- 黃宗顯《隱在你身邊的精神病患》，香港：亮光文化有限公司，2015年。（香港公共圖書館索書號：415.9 4436）
- 馬成龍《健康傳播與公共衛生》，香港：香港教育圖書公司，2009年。